

文言文誦讀：

課外資源的利用

■ 黃敖興 江蘇省常州市第四中學

誦讀儘管功效無限，但是在實際教學中仍有許多學生覺得枯燥乏味，難以全身心投入，尤其是文言文誦讀。因此激發學生興趣，使文言文的學習成為現實生活中的切身需求，是個首要問題。開發利用地方文化資源，採取「野讀」的方式進行誦讀，不失為一味有效的「單方」。

所謂「野讀」，是相對課內誦讀——「雅讀」而言的，就是走出校園到野外去讀，讀些野史稗鈔之類的地方文化的內容，如方志、碑刻、名人古迹等，也就是以研究性學習的形式、廣泛涉獵當地的文化資源，領略地域人文優勢，熟悉桑梓沿革、風土人情。

「野讀」最為便捷而適切的語言材料是碑刻。

首先，碑刻的獲取比較方便，大凡歷史較為悠久的城鎮村落都可覓其蹤迹。

第二，便於設置問題情境。課內誦讀，文章大多有譯注，而且都可找到教輔資料，而到了一塊塊碑刻前，就出現了諸多問題：碑刻無標點、無段落，繁體字、異體字堆砌，行書、草書紛繁，令人難以卒讀；而且沒有現成參考書可供參考。這些問題向學生提出了挑戰，學生們急於知道碑刻中到底說了些甚麼，因此，主動地、千方百計地展開探究。

第三，碑刻的釋讀便於開展合作學習。陌生的文言語料，僅以學生個體的知識經驗，是難以全部讀通讀懂的，在這學習過程中勢必引發學生間的「差異衝突」。誦讀中內容的多少、速度的快慢、語流的暢滯，必然促成相互間的探討、互補和認同，個體的認知結構趨於「資源共享」，由生生合作擴展為師生合作。面對碑刻，教師首先也是一個學習者，惟一優勢是個體知識經驗的

積澱，所以，這種合作學習也迫使教師從知識傳遞的權威轉變為學習的輔導者，學生誦讀時的「領讀」、「伴讀」，這也是對教師文言素養、國學功底的挑戰。

第四，碑刻涉及古代文化遺產的各個方面，天文曆算、文物典章、職官制度，乃至吃穿住行、生死嫁娶無一不在碑刻文化中得以顯現。因此，就要求參加者具有一定民族文化積澱，素養愈是豐厚就愈能顯示實力，各自的政治、法律、歷史、地理、藝術等知識此時此地真正實現了「大綜合」，從而引導每個參加者去反思、平衡「大綜合」中的缺失，一反堂課教學中固有的板滯模式，激活學生主動求知、拓展知識的欲望。

筆者曾以本地一處明代私家花園（現為常州賓館，該處有大小碑文四十餘方）為基地搞過一次實地考察。對象為高二年級學生，時間為二課時，在起初十分鐘內，80%的學生只能讀出三五句，漸次擴展，最後有50%的學生能讀下蘇軾《日喻說》，30%的學生讀下一段有尾無首的方志，還有位學生讀出了十數句首尾全無的《心經》。見狀，筆者佈置試題：每人抄錄一段已讀通的文字，加上標點，回校後交流；再抄

錄一段未讀通的，作日後探討之用。學生情緒振奮，日後文言文默寫的準確率都大大提高，原來有些男生總是將背誦視為死記硬背，至此才體會到只有積累誦讀的語料，才能光彩地通過「野讀」考試。

當然「野讀」也因其「野」，所讀材料精華糟粕俱在，教師備課時務必精心設計。

「野讀」是對課內誦讀的補充和實地檢測，更是誦讀學習過程中的一種動機強化、興趣激勵。當學生滿懷激情地參與其中時，由種種情境衝突、求知衝動來擴張其思維活力，學習的潛能在「我願學，我能學」的自我鼓勵下終於得以浮現或發掘。由此看來，「野讀」的設計不只在於通過學習情境的改變來完成知識遷移，而且在於完成一種學習理念的思考和實踐，因而雖說「文野」有別，其實就學習主體的主動建構而言是一致的。碑刻誦讀作為「野讀」的一個內容，只是個嘗試，而由此展開，勢必大有可為。

誦讀，曾經由盛而衰，而今又重新得到強化。歷史總是經過一番迂迴之後，給人以「驀然回首，那人卻在，燈火闌珊處」的驚喜。🌿

（轉載自《語文建設》2002年第6期，頁38）

